# 00748《基础写作》形考任务辅导资料

**任务一辅导资料**

**一、教材中谈到写作要“言之有物”，此中之“物”，包括哪两个部分内容？请结合教材予以具体论述**

答：“言之有物”是中国传统写作理论始终强调的一条基本写作规律。《易传·象传》解释《家人》(卦三十七)即曰：“君子以言有物而行有恒。”清代章学诚《文史通义·文理》也说：“夫立言之要在于有物。”

从写作表达的角度来看，言之有物之“物”，即通常所说的文本内容，包括文本材料和思想两方面因素。以下，我们就从这两个方面分别谈谈使写作言之有物的一般规律和基本要求。

**二、 有人说“材料重在选择，思想重在提炼”，结合自己的写作或阅读经验，谈谈你对此所持看法。**

**广义材料选择的要求**

从广义的“材料”概念来看，对材料的选择，是在积累原始材料的过程中，与对材料的识别一同进行的。总体而言，写作者日常接触到的材料是十分繁杂的，要使原始材料的积累真正具有写作价值，就要善于按照写作规律的要求对其进行识别与选择。主要要求做到以下几点：

**1）应当选择感受深刻的材料**

在写作者日常所接触到的材料中，有些属于感受一般、印象不深的类型，有些则是感受深刻甚至铭心刻骨，令写作者难以忘怀。对于这种性质的材料，当然应该成为写作者有意识进行识别、思索和提炼的对象。写作者往往会从对产生深刻印象原因的分析中，产生有价值的写作意图和文本思想。

**2）应当选择内涵丰富的材料**

有些材料容易理解，但内涵有限，其写作价值当然也有限。有些材料虽然一时难以理解，或是难以透彻地理解，但其内涵丰富，经得起反复思索、推敲和玩味，使人有每思索一次便有一种新发现的感觉。显然，这后一种材料更值得我们格外珍惜。

**3）应当选择新颖生动的材料**

　初学写作者很容易犯的一个毛病，就是只看重具有权威效应的史实材料和经典理论，而忽视或者说轻视那些来自生活的新颖生动的现实材料。这种心理应当克服。具有权威效应的史实材料和经典理论固然有它“不言自明”的说服力，但如果被滥用，也会引起读者的反感。

其实，对读者最有吸引力的材料，往往就是那些取自生活的新鲜材料。

**狭义材料选择的要求**

从狭义的“材料”概念来看，对材料的选择当然还有它更高一层的含义，那就是当写作者在上述材料选择过程中所进行的原始材料积累基础上，逐渐形成一定的写作意图和文本思想之后，为了使这种思想获得有效表达，就需要对所积累的原始材料进行新的选择，而这次选择的结果将作为文本思想表达的支柱而转化为文本的一种有机构成因素。

一般来说，可以有效地表现文本思想，并能够和谐地与文本思想共同构成文本思想内容——言之有物之“物”的文本材料，其基本要求是要具有典型性。什么样的材料可以称之为典型材料呢?这可以从以下三个方面来看：

**1）材料要最具代表性**

材料的典型性，首先意味着在被选用的符合思想表达要求的同类材料中最具有代表性，能够以一当十，因而在同类材料中最具有表现力和说服力。

**2）材料要最有精神启迪效果**

材料的典型性，还意味着在被选用的符合思想表达要求的同类材料中最具有精神的启迪效果，不只是被动地或简单地完成印证或是体现写作者思想表达的任务，而且能够举一反三，积极地引发阅读者丰富的联想和深入的思考，甚至每读一次都会有新的感悟，因而特别耐读。在这方面，文学写作表现得尤为突出。正如前面提到过的那样，在文学写作中材料(题材)的使用往往就是作品所直接表现的全部内容，文本思想则隐含于材料之中而不直接说出。应当说，凡是成功的文学创作在选材上都具有这种内涵丰富、启迪性强的典型性特征，尤其是那些被称之为“说不尽”的作家或作品更是如此。

**3）材料要具有可读性**

材料的典型性，还有一个与它的以一当十的代表性和举一反三的启迪效果联系在一起的重要特征，那就是它应当具有可读性。这种可读性主要指由材料的鲜活生动所产生的使阅读者“一见钟情”的吸引力。

正如我们前面曾指出的那样，初学写作者很容易犯的一个毛病，就是只看重具有权威效应的史实材料和经典理论，而忽视或者说轻视那些生活中触手可及的鲜活材料。这种心理应当克服。具有权威效应的史实材料和经典理论固然有它“不言自明”的说服力，但如果被滥用，也会失去其应有的吸引力，甚至引起阅读者的反感。从阅读心理的角度来看，最能够对阅读者产生吸引力的材料，往往是那种既具有思想内涵的丰富性和深刻性，又与他们的现实生活密切相关的鲜活生动的材料。

**思想的提炼**

文本的思想不仅是写作者在对材料的积累和辨析过程中逐渐形成的，而且还需要经历一个反复推敲和提炼的过程，这是由人的认识活动的基本规律所决定的。文本思想的提炼，目的在于依据写作规律的要求，使最终确立的文本思想达到真实、深刻、新颖的程度。为此，可从以下三个方面进行努力：

**（1）在尽可能全面地掌握材料的基础上提炼思想。**

　我们要获得有关事物的正确认识，一个重要的前提条件就是要尽可能全面地掌握有关材料，否则我们将会像“盲人摸象”这个寓言中所讲的那样，因为所掌握的材料的残缺而导致对事物形成错误的认识。

**（2）在向事物内在纵深层面的开掘中提炼思想。**

我们固然需要在尽可能全面地掌握材料的基础上获取对事物的正确认识，但仅仅如此还不够，因为人类的认识除了有正确与否的区别之外，还有深刻与否的区别。社会的发展和人类认识水平的提高，都要求人们对事物的认识不仅是正确的，而且是不断深化的。这就要求我们在提炼文本思想时，养成向事物内在纵深层面开掘的习惯。要善于由现象探寻本质，从不甚深刻的本质探寻较为深刻以至更为深刻的本质，由现实追寻历史，由结果追问原因，由表面原因追问深刻的原因以至产生原因的原因。如此尽量发挥自己的思维潜力，在自己的学识积累和思辨能力可能的范围之内，穷理极义，在逐层深入的推求与追问过程中，达到对事物尽可能深刻的认识。

**（3）在对多种结论的比较选择中提炼思想。**

　同样的材料，采取不同的角度和方法去分析它，就会得出不同的结论。根据这个道理，我们在提炼文本思想时，应该尽可能多地采取不同角度和方法去分析材料并获得多样性的结论，然后在此基础上进行比较选择，舍弃那些一般的、缺乏新意的认识，提炼出某种角度独特、见解新颖的认识，这是使文本思想的确立具有新颖性的重要途径。当然，我们在进行多角度选择时应当具备一个基本前提，那就是写作者要能够突破思维定势的束缚，进行创造性思维。否则，写作者只能在习惯性思维的圈子里打转，纵然把问题条分缕析到毫发毕现的程度，也难以找出新颖的立意构思角度。

所谓思维定势，是指影响或决定同类后继心理活动的趋势或形成心理活动的准备状态。处于这种心理趋势或准备状态之中的主体，往往只按一种固定的思路去考虑问题，表现出思维的单向性。思维定势是人人都有的，其积极作用表现在它可以使主体在已有知识经验的基础上迅速获得对新问题的有效解答，因此它是构成人类认知可能性机制的重要环节。但思维定势的消极作用也是十分明显的，它使人在自觉或不自觉的心理状态中，因循固有的思维方式、思维习惯去认识新的东西，跳不出固有的模式，严重的还会造成思想的僵化，不要说进行创造性思维，就连正确地认识事物也难以做到。

1. **阅读散文《谢天》，谈谈典型材料的选用对文本思想的表达所具有的重要作用。**

材料的作用具体体现在写作活动中材料与思想的相互关系之中，并且与“材料”概念的广义、狭义两种含义联系在一起。一般来说，文本所表现的思想在文本构成的诸因素中居于“统帅”地位，因此材料与思想的相互关系中必然存在着材料受制于思想的一面。这主要表现在由广义的“材料”向狭义的“材料”转化的过程中，写作者应当依据思想表达的要求来对材料进行取舍加工、提炼改造。但是，从材料与思想相互关系的另一面来看，思想又是始终受制于材料的，因为它只能来源于材料，也只能依靠材料来表现。从这个角度来说，材料是思想产生的基础和表现的支柱。

（1）**在写作之前，广博的原始材料的积累是形成观点、提炼思想的基础。**

**（2）在写作之中，有效地选择和组织材料是准确表达思想的支柱。**

当写作者在广博的原始材料积累的基础之上形成明确的思想观点之后，他还需要从原始材料中选择最有说服力和吸引力的材料，并通过适当的结构安排来加以组织，才能准确、完美地表现写作者的思想。否则，有了好的思想，但不善于选择和组织材料，就会严重影响思想的表达效果。

阅读经验告诉我们，对文本中某种思想观点的理解和接受，在很大程度上是通过材料的中介作用来实现的。

在一般文本写作中，思想与材料两种因素往往同时出现，因此文本思想的确立与材料的支撑是融为一体的。毛泽东在为新华社写的1949年新年献词《将革命进行到底》中，就是通过伊索寓言“农夫与蛇”的故事，来说明中国人民在面对敌人的“求和”时应当采取的正确态度，显得既通俗又深刻，令人过目难忘。

在文学创作中，材料的选择与组织对文本思想的表现具有尤为重要的作用。因为，在文学创作中，材料(题材)的使用往往就是作品所直接表现的全部内容，文本思想则隐含于材料之中而不直接说出，因此对材料的选择与组织就成为引导阅读者体验、理解和接受文本思想的唯一途径。例如，我们要认识《红楼梦》的思想内容，就只能通过对作品的人物、情节、环境的分析来获得，而不是靠作者的直接论述来获得。

**任务二辅导资料**

**1. 教材中谈到写作要“言之有序”，这一命题中的“序”主要是指什么？请结合教材予以具体论述**

答：文本的结构安排之所以要做到“言有序”，从根本上说，是由写作及接受活动中思维与表达所使用的基本工具——语言所具有的线性特征决定的。所谓语言的线性特征，是指语言的使用只能以在时间中存在的先后承续的单向度的声音形式呈现并为人所接受和理解。通俗地讲，就是字只能一个一个地写，话只能一句一句地说，字与字之间、话与话之间的线性组合关系，是确定其意义的根本因素。因此，要想使阅读者能够接受和理解写作者意欲传达的思想内容，写作者就必须要经历一个结构安排的过程，按照语言表达的线性要求预先把要说的意思整理成一个有其内在的严密而巧妙的组合关系的线性意义过程，然后才谈得上如何遣词造句、修辞润饰以使其达到好的表达效果的问题。结构的问题说到底是在为实现写作的由内在思想向外在语言的转换奠定基础，所以有关结构的一切考虑都必然受着语言表达线性特征的制约，也就是说应当做到“言有序”。

**1.文本的结构安排能否达到一定的审美要求，从而产生一定的审美效果，对于能否有效地实现写作者与阅读者之间的精神交流具有不容忽视的制约作用。请结合自己的阅读或写作实践，谈谈你对“结构安排要具有一定的审美效果”的理解。**

答：作为人的精神创造活动的产物，成功的写作成果对写作者和阅读者来说，都会产生一定的审美效果。这里暂且不论以审美创造为其本质特征的文学写作，仅就一般写作而言，写作的审美效果更多地来源于文本的形式美。

　 一般来说，构成文本形式美的因素包括结构安排和语言表达两个方面，其中语言表达中的审美效果问题将在“言之有文”中进行讨论，这里只谈结构安排中的审美效果问题。文本的结构安排是否能够达到一定的审美要求，从而产生一定的审美效果，对于能否有效实现写作者与阅读者之间的精神交流具有不容忽视的制约作用，因此我们也将“具有一定的审美效果”确定为结构安排所应当遵循的一条基本原则，它包含**完整匀称、周严缜密、错综变化**三方面内容。

**完整匀称**

任何美的事物，形式上都会具有完整匀称的特点。文本的结构安排也不例外。这可以从结构安排的完整性要求和匀称性要求两个方面来看：

对文本结构安排的完整性要求，首先体现在文本结构安排的必要环节齐备，有头有尾有中段，首尾圆合，自成一体，没有结构残缺的现象。其次体现在结构安排中的各个环节都具有一种共同的内在统一性，即都是从其所在的局部意义上为实现统一的文本思想的表达而发挥各自不同的作用。这就要求对文本整体结构中各个具体环节的局部安排一定要服从整体表达效果的需要，否则局部各自独立，不能为整体结构的完美和谐发挥积极作用，那么它们本身再好，也没有意义。最后，文本结构的完整性要求还体现在结构安排的各个环节之间都有恰当而巧妙的过渡与照应以使其衔接紧密，从形式上为文本结构的整体感的形成提供保障。

对文本结构安排的匀称性要求，是使结构安排在形式上呈现出各个环节之间和谐关系的根本保证。任何事物，不仅要具有完整的结构，而且其结构内部的各个组织环节也都具有比例匀称、彼此和谐的性质，才会给人带来美感。对文本结构安排的匀称性要求，首先表现在各个结构环节之间在比例上要适量匀称，不要出现“头重脚轻”、畸大畸小等等情况。比如，一般来讲，文本的开头部分要能以精彩之笔迅速将读者引入正文，结尾部分则要能以含蓄之笔既使文本戛然而止、不拖拉，又要让读者有回味思索的余兴。因此，相对全文篇幅而言，开头和结尾所占的篇幅应当小一些，而把主要篇幅留给中间部分，即文本的主体部分。对此，中国传统写作理论提出的结构安排上的“凤头、猪肚、豹尾”之说，就鲜明地体现了对文本的各个主要结构环节之间比例关系上的匀称性要求。其次，文本结构安排的匀称性要求还体现在结构安排与内容表达的需要相互和谐、融为一体，既不让内容迁就结构，也不使结构迁就内容，而是达到两者的自然和谐，“行于所当行，止于不可不止”，行文中绝无斧凿、拼凑之痕迹。这是写作中很难达到的高妙境界，当然也正是我们应当努力去实现的目标。

**周严缜密**  从美学角度来分析，这里所说的周严缜密包含两层意思。　首先，结构上的周严缜密体现着写作者作为人的精神创造本质，因此所谓文本的形式美，从根本上说是对人的精神创造能力的一种展现和肯定。我们说好的文本结构安排具有自然和谐的特点，但要说明的是，这种“自然”只是一种比喻。好的文本结构安排总能给人严丝合缝、浑然一体的美感，它是写作者精神创造能力“匠心独运”的产物，但却并无斧凿、拼凑之迹，如同自然天成一般。这正是人所具有的所谓“巧夺天工”的精神创造能力的一种鲜明体现，而一味纯粹地摹写“自然”往往会因为缺乏这种内在的精神创造品性而流于平庸。其次，结构中各个环节之间所具有的周严缜密的逻辑关系，既是我们以上所说的建构完整匀称的结构“大厦”的内在框架，也是我们以下将要谈到的结构安排虽有错综变化又能不乱阵脚的内在根基。从对结构中各个环节之间所应当具有的逻辑关系的角度来看，对结构安排的周严缜密的要求，首先体现在结构安排中依次展开的各个环节之间必须具有逻辑上的连贯性，不论其所表现的内容如何纷繁复杂、曲折变幻，始终都要一以贯之地体现写作者思路的清晰脉络，否则线索一断，各个环节成了“断线的珠子”，就既谈不上结构的完整匀称，而所谓错综变化也会变得毫无意义。其次，对结构安排的周严缜密的要求还意味着，结构中各个环节之间的承接转换关系必须安排细密，令人无懈可击。写作者如果仅仅只是根据文本内容表达的要求合理地划分出全文的层次及段落安排，而不善于采用周严缜密的逻辑线索将这些层次及段落的“碎片”或隐或显地“缝”合起来，全文仍然会像一盘散沙一样，形成不了整体感。

**错综变化** 凡是美的事物都具有一个共同特点，那就是其结构形态具有错综变化的特色。那些形态呆板、结构滞涩的东西，是不可能带给人美感的。文本结构要求富于变化，生动活泼，切不可千篇一律。文本的结构安排要富于变化，首先是指写作者不应当仅仅满足于遵循结构安排的一般原则和共同要求来写作，更需要突出写作的个性化特征，在不违背一般原则和基本要求的前提下，真正从自己独特的构思角度出发，使结构安排体现出写作者个性化的构思特点。这样就能使不同写作者的结构安排各具特色，富于变化。其次，写作者还应当重视和掌握使行文能够“错综其势”的一些结构艺术手法。例如在如何使文势的发展具有曲折变幻之美，如何使内容的表现具有虚实变幻之美，如何使行文的节奏具有张弛变幻之美等等方面，都有一些特定的结构安排的艺术手法。如果我们善于运用，就能够有效地使文本结构产生错综变化的审美效果。以下，我们就从这几个方面，简要介绍其中几种最基本的艺术手法。

**3、层次和段落时结构安排的核心问题，层次安排好了，文本的结构框架就确定了。阅读小说《大年初一没下雪》，谈谈小说围绕情感变化安排层次的艺术特征。**

　 答:层次，也称结构段、意义段，用以区别段落(自然段)。它是指文本内容各主要部分的划分和表达次序的安排。层次安排合理、清晰，文本内容就会表现得脉络分明、气势贯通。可以说，层次安排是结构安排中最重要的工作，它的意义在于从整体上确定全文的逻辑关系。写作前先拟一个提纲，主要就是解决层次安排问题，使写作者对全文的整体布局成竹在胸，这样再去进行各个局部的精雕细刻，就不会出现未经整体布局就“造成一架”又“再筹一架”而可能出现的混乱局面。层次安排的根本手段是依据层次之间的一定的逻辑关系来安排层次。如果我们把各种类型的层次安排中所包含的逻辑关系加以归纳，可以发现所有文本的结构大致不外乎这样三种基本逻辑关系类型，那就是纵向关系、横向关系以及纵横交错关系。

　 所谓纵向关系类型，是按照客观事物各个发展阶段的先后顺序或客观事理各个侧面层层深入的递进关系来安排文本内容的结构形态。这种结构形态普遍存在于各种文体写作之中。例如在记叙性文体中它可以表现为依据事件发展过程，人物成长过程，作者观察、感受、认识过程，人物心理活动过程等多种逻辑关系来安排结构层次。在议论性文体中它可以表现为依据从现象到本质、从原因到结果、从历史到现实等多种逻辑关系来安排结构层次。在说明性文体中它可以表现为依据事物发展变化的时间过程、事物特征形成的历史源流等多种逻辑关系来安排结构层次。

所谓横向关系类型，是根据文本思想表达的需要，从不同角度、侧面和范围选取若干材料或事件分别进行叙说或论证的结构形态。它的各个层次之间的关系一般来说是并列的。这种结构形态也广泛存在于各种文体写作之中。例如，在记叙性文体中可以通过同一时间不同地点，或不同时间和地点发生的一些事情来写一个人，或是表现一种思想感情。在议论性文体中，则可以把论证的中心论点分解成彼此并列的几个分论点来分别进行论证，以求得认识的全面性。在说明性文体中，最常见的方式就是以事物的空间组合关系为依据来安排文本结构，或是采取列举说明事物特征的方式来安排文本结构。

所谓纵横交错关系类型，是依据事物发展本身就具有的多样性和复杂性，以及客观事理所包含的多侧面、多层次的性质来安排文本层次的结构形态。它一般有两种具体表现方式：一种是以“纵”为主，以“横”为辅。也就是说其贯穿全文的大层次是依据某种纵向关系来安排的，而在这种纵向发展的每个阶段性“平台”上，则又依据某种横向关系来展开。这种依据横向关系展开的结构部分，就构成了一个纵向的大层次统辖下的若干横向的小层次。另一种是以“横”为主，以“纵”为辅。也就是说其贯穿全文的大层次是依据某种横向关系来展开的，而在这种横向展开的每一个并列的结构“单元”中，则又依据某种纵向关系来安排。这种依据纵向关系安排的结构部分，也就构成了一个横向的大层次统辖下的若干纵向的小层次。无论是哪种方式的纵横交错结构形态，都普遍存在于各种文体写作之中。一个最为人们所熟悉的例子，就是通讯《为了六十一个阶级兄弟》中所采取的以时间顺序(纵向)为主线，穿插叙述同一时间不同地点所发生和进行的种种事情(横向)的方式。

**任务三辅导资料**

**1.教材中谈到写作要“言之有文”，这里的“文”包含多层次的内涵，请结合教材内容，作简要分析、梳理**。

语言运用能力，不管是文章的思想还是结构安排，最终都要经过写的重要环节。孔子讲过好的语言表达：“说”得清楚。“说”得漂亮。“辞，达而已矣”指传达、畅达。“文”主要是积极修辞的范畴，灵活运用语言表达技巧。

**2．运用教材有关“言之有文”的相关理论解释，阅读文章《在马克思墓前的讲话》，对文本语言的准确、畅达、简洁等基本特征进行分析。**

    写作者的表达要准确，从宏观来看是要正确安排文本的结构关系，从而使文本思想得到鲜明的表现；从中观来看是要遵循语法和逻辑来组织语句，从而保证写作者所要表达的意思能够通过正确的语言形式得到准确的表现；从微观来看是要正确选择词语，使用最能恰当地表达写作者意思的那“一个”词语来进行写作。这是保证语言表达准确的基础。

不论是思维活动本身，还是思维内容的表达，都是在概念的基础上进行的，而概念又以词语作为其存在和使用单位。从这种意义上来说，“想清楚”与“说清楚”应当是统一的。

从根本上讲，行文畅达的逻辑前提与准确表达的逻辑前提一样，都要求写作者首先要“想清楚”。单纯从“写”的角度来看，行文畅达的宏观效果体现在文本结构安排所具有的逻辑性质之中，即全文的各个组成部分都被和谐一致地统一成一个有机整体；其微观效果则体现为语句通顺流畅，读起来没有滞塞之感。由于结构安排问题已在上一章进行过讨论，因此这里只着重谈一谈语句问题，它包括两个方面的内容。

从保证阅读交流的有效性角度来看，语言表达的简洁既是语言表达准确和畅达的必然结果，也是其必然前提。准确、畅达、简洁三者相互关联，共同构成书面语言表达的基本特征。

　 简洁就是用精练的语言表达出尽可能丰富的内容，而且要让人读得通、看得懂。语言表达如果不具有简洁性特征，即在表达过程中夹杂大量杂乱信息的干扰，这显然既不可能准确表达写作者的思想，也难以使语句通顺、行文畅达。

应当注意的是，强调语言表达的简洁，并不等于提倡字数越少越好。如果不顾需要地一概追求用字少，甚至把该用的词、句也省去，以致造成意思的表达含糊不清，那就失去了语言表达的根本目的和作用。语言表达简洁与否，主要是看能否在有限的语言篇幅中表达出尽可能丰富的思想内容。如果单纯只是用字少、篇幅短，而表达的内容也很少，那仍然算不得简洁。

**3．运用教材有关“言之有文”的相关理论解释，阅读散文《雪野里的精灵》，对文本语言的文采之美进行分析。**

语言作为一种表达媒介，主要是依靠一定的声音形式来传达一定的思想情感，因此，具有特定的声音和意义，就成为语言作为一种表达媒介的根本特征。这种特征被写作者加以有效利用，具有了一定的文采，就表现为语言表达的声韵美和辞藻美。语言有着具象性与抽象性相统一的性质。语言在负载抽象含义的同时，也能唤起接受者相应的表象记忆，这正是语言为什么既可以作为抽象思维的基本载体，也可以作为形象思维的基本载体的根本原因。

在写作活动中，需要表达的思想内容有偏重于形象思维的，也有偏重于抽象思维的。好的语言表达的一个鲜明特征就在于写作者能够根据不同的写作需要，有意识地侧重发挥语言的具象性功能或抽象性功能，达到语言表达与思想内容的表里相融、浑然同一的效果，从而使文本语言表现出鲜明的感性美或理性美。

　 由于写作的表现对象、文体样式、目的要求等的不同，由于写作者的语言习惯、思维方式、审美爱好等的不同，由于阅读者的理解习惯、接受期待、趣味时尚等的不同，都会直接或间接地影响写作者对语言的选择运用，从而在这些因素的综合作用下，使文本表达呈现出一定的语言风格。概括而言，文本的语言风格可以划分为朴素美和华丽美两大类型。

**任务四辅导资料**

**1.写作者的写作目的和文本的表现内容要求语言运用一定的手段和方法，我们称之为表达方式。请结合不同的文体，选择文本，有所侧重地谈谈你对叙述、描写、说明、议论、抒情等不同表达方式的理解。**

叙述是写作者运用陈述性的语言，对人物的经历和事件的发展变化过程所作的介绍和交代。一个完整的叙述应当包括人物、事件、时间、地点、原因、结果六个要素，即所谓“叙述六要素”。 叙述的表现形式有详细叙述和概括叙述两种，其区别主要体现在叙述内容的详略和叙述节奏的快慢上。详细叙述是对人物活动和事件过程的具体内容进行细致交代，因而其进展节奏也就比较缓慢；概括叙述则只是一般介绍人物活动和事件过程的梗概，相应地来说其进展节奏就要大大快于详细叙述。从不同文体写作比较的角度来看，一般而言，详细叙述主要运用于记叙类文体写作，而概括叙述则普遍运用于其他各种文体类型的写作之中。如果单从记叙类文体写作的角度来看，详细叙述固然具有重要作用，然而概括叙述也同样不可缺少。一般而言，详细叙述用于对主要事件，或是事件过程中主要环节的介绍叙说，概括叙述则用于交代次要事件，或是事件过程中的次要环节。只有将详细叙述与概括叙述结合起来，才能使叙述内容重点突出、主次分明、详略得当，而不是平铺直叙，如记流水账一般。

描写，是写作者运用描绘性的语言，把人物、景物或场面的状态或特征具体、形象和生动地表现出来的一种表达方式。它要求能够最充分地发挥语言所具有的唤起阅读者相应的表象记忆的功能，通过精心选择的富有表现力的文字，给阅读者以栩栩如生和身临其境的真实感受。描写的表现形式主要有详细描写和简要描写两种。前者通常称为细描或“工笔”，后者通常称为“白描”。

说明，是写作者运用解说性语言，对事物的形状、结构、功能、用途、成因、性质、特征、关系、意义等进行客观地介绍和解释的一种表达方式。说明的对象主要有两大类型：

一类是实体性的事物，如山川河流、草木虫鱼、建筑器物、产品工艺等等；

一类是抽象性的事理，如思想意识、品行修养、观点概念、典章制度等等。

议论，是写作者运用论说性语言，通过逻辑推理的方式来证明自己对自然界、人类社会，以及人自身的某种现象的理性认识正确性的一种表达方式。一个完整的议论，应该包括论点、论据和论证过程三个组成因素，通常称为“议论三要素”。

　　论点概念与要求

　　论点是写作者提出来要加以论证的思想观点。它是议论的核心因素，体现着议论的意义和价值。

　　对论点的要求是正确、深刻、鲜明和新颖：

　　所谓正确，即要求论点符合客观实际，是对客观对象进行全面认识的结果。

　　所谓深刻，是要求论点具有深入事物本质的性质，而不是停留在事物的表面。

　　所谓鲜明，是要求写作者经过深思熟虑，真正理清了自己的思想，并能用准确简洁的语言把自己的思想概括为明确的论点。

　　所谓新颖，是要求论点能体现出写作者观察思考问题的独特性，有创见，能给读者以启发。这是对论点的更高要求。

抒情，是写作者运用情感化的语言，主要借助于除说明之外的其他表达方式来抒发和表现内心情感的一种特殊表达方式。

**1.表达方式在其具体运用过程中，会因写作的具体需要而在写作者的灵活运用中形成许多特殊方法，即通常所说的“表现技巧”。请选择文本，结合相应的表达方式，分别介绍最主要的表现技法。**

**答:** 18世纪的莱辛，就已经从绘画与诗的比较中发现了使用语言写作的诗歌，不可能在直接“描绘物体美”方面与使用线条和色彩的绘画争高低。在《拉奥孔》中，他提出应当让“诗人就美的效果来写美”，而“故意避免对物体美作细节的描绘”，让阅读者在特定“效果”的激发下，去感受、去想象、去在幻觉中呈现“美本身”。为了说明这种情况，他举出荷马史诗中对美女海伦形象的创造为例：

他指出，在史诗中，“我们只偶尔听到海伦的胳膊白，头发美之类的话。但是尽管如此，正是荷马才会使我们对海伦的美获得一种远远超过(其他)艺术所引起的认识”。这是因为荷马虽未直接描绘海伦的眉眼服饰之类的形象画面，但却为我们提供了一种由于她的出现所引起的特定“效果”，那就是当海伦走进特洛亚国元老们的会场时所激起的反响：“这些尊贵的老人看见了海伦，就彼此私语道：没有人会责备特洛亚人和希腊人，说他们为了这个女人进行了长久的痛苦的战争。她真像一位不朽的女神啊!”莱辛认为：“能叫冷心肠的老年人承认为她战争，流了许多血和泪，是值得的，有什么比这段叙述还能引起更生动的美的意象呢?

所谓烘托，就是对描写对象不进行直接描写，而是通过对他人的感受，或是与描写对象相关联的周围事物的描写，来间接地表现描写对象的某种特征。使用烘托法的根本依据，在于语言是一种不具有形象直观性的表现手段，因此从客观上就要求写作者尽量避免对描写对象作直观的形象刻画，而代之以“烘云托月”式的效果渲染，以将阅读者引入某种特定的情境和想象空间，从而自己去填补那并未被写作者“说”出，或者“说”得很少的描写对象。从这种意义上来说，善于使用烘托法，就能最大限度地调动阅读者的想象力，使阅读者也参与到作品的创作中来。

**3．阅读明末文学家张岱《西湖七月半》，对其中所涉及的叙述、描写、抒情等表达方式进行分析。**

1）从动态的角度来写静物，即“化静为动”，可以将描写对象内在的生命感蓬勃地表现出来，这显然比单纯的静物静写具有更强的表现力。这方面脍炙人口的范例很多。

 2）从静态的观照角度来写事物的动态，即“以静制动”，也就是指写作者的立足点和观照角度相对固定，但他却能在这一个点上推、拉、摇、移，伸缩自如地将镜头始终对准事物的变化过程，因而给人一种“一览众山小”的整体感，可以将描写对象的丰富的感性特征表现得淋漓尽致。

3）在动与静的结合中来描写对象，无疑可以综合两者的优势，所获得的表现效果当然也就更加生动。

**任务五辅导资料**

**1．从言之有物、言之有文、言之有序等不同角度，全面阐述你对文体差异的理解。**

 言之有物之“物”，即通常所说的文本内容，包括文本材料和思想两方面因素，所以需要分开来谈。所谓文本材料中的文体差异，即强调在写作中对材料的选用要注意不同文体的具体要求，只有这样，被写入文本中去了的那些材料才能真正作为文本构成因素之一，而与其他构成因素融合成一个有机整体。在不同类型的文体写作中，对材料的选用和表现要求是不同的：

在新闻写作中，除了特别强调材料的真实性之外，还特别强调材料的时效性，即一定要是新近发生的事情，否则就不成其为“新闻”了。当然，新闻写作中也需要采用一些过去发生的事情作为写作材料，但那一般是作为背景材料进行处理，并不构成新闻的主体。

在理论文章的写作中，除了特别强调材料的真实性、典型性之外，还特别强调材料的真理性和权威性，这当然主要是指那些被用作论据的理论形态的材料，它们应当是经过人们的实践所证明是符合事物本质和规律的科学认识，否则便不具有论据的作用。另外，在理论文章的写作中，不论是事实形态的材料还是理论形态的材料，其表现方式都应当是简要概括式的，而不应当进行详细叙述或说明，否则会造成喧宾夺主的局面，丧失其作为论据的意义，影响以致湮没中心论点的表达。

　 在实用写作中，材料的选用则要特别讲究实用性和针对性，能够为读者提供“立竿见影”的认识对象，其表现方式也应当力求重点突出

我们之所以要把文本思想定义为“通过文本写作的主要内容所表达出来的某种总体性的、基本的意旨或倾向”这样一个宽泛的、不确定的，可以容纳多种理解的概念，就是由于在不同文体的写作中，文本思想具有鲜明的文体差异，呈现出不同的存在形态。有观念形态的，也有情感形态的；有直接形态的，也有间接形态的。认识和把握写作中文本思想的不同表现形态，不仅有利于我们全面理解文本思想的含义，而且也有利于我们深入认识文体对写作活动的整合和统摄功能，因为文本思想在写作中所呈现的不同形态，正是文体特性的鲜明体现。

|  |  |
| --- | --- |
| 文体 | 文本形态 |
| 新闻写作 | 在新闻写作中，其文本思想主要是某种理性的认识，但却并不在文本中直接表现。文本所直接表现的内容是作者所报道的某个新闻事实，它要求绝对的客观真实，当然不允许把作者的见解搀和其间。但是，作者可以根据他对社会生活的认识而形成他所希望表达的某种思想意图，在这种意图的支配下从生活中选择报道的对象或者是报道的角度，以此来间接地体现和实现作者的写作意图。 |
| 理论写作 | 在理论写作中，其文本思想也主要是某种理性的认识，它以论点的形式在文本中直接提出，并通过组织一定的论据进行严密的逻辑论证，而最终得以确立。因此可以说，在理论写作中，文本思想是以观念的形态和逻辑推论的方式直接得以表现的。 |
| 文学写作 | 在文学写作中，其文本思想往往被称作主题。这本是一个音乐术语，指乐曲中最具特征并处于优越地位的那一旋律，即主旋律。它表现一个完整的音乐思想，是乐曲的核心。后来，这个术语被广泛地用于一切文学艺术作品的创作。文学写作中的主题是一个内涵比较复杂的概念，因为它既可以是包含深刻理性内容的，也可以是充满浓郁感情色彩的，当然还可以是理性与情感相互交织的。在文学写作中，主题所具有的理性内涵往往并不构成文本的直接表现内容，这与新闻有其相似之处，但不同之处却是本质性的：新闻是通过有选择地介绍客观事实来间接地表现作者的主观意图，文学则是通过作者的想象和虚构来创造一个“第二自然”，以此来象征、暗示或是寄寓作者对生活的感受、认识和评价。 |
| 使用写作 | 在实用写作中，其文本思想一般也表现为某种理性的认识，并且也是由文本直接表现出来，这与理论写作是一致的。实用写作在表现文本思想方面与理论写作的文体差异之处在于，它的写作目的主要在于告知，而不是像理论写作那样在于论证，所以它主要不是靠逻辑推理的方式，而是采用陈述解说的方式来实现文本思想的直接表现的。 |

**写作中的言之有序，主要是文本的结构安排问题。**

**1、结构安排过程中的文体差异**

不同文体对文本的结构安排都有各自的特殊要求，其中有些往往可以从文本的结构形态上直观地表现出来。结构安排只有适应这些文体特点，接受文体形式制约，才能写出合乎文体规范的文本。 例如新闻(消息)的结构就是由标题、导语、主体、背景(穿插安排)和结语几个部分组成。如果单纯从叙事的角度来看，这种结构安排明显带有叙事的重复性，这是一般记叙文写作所力求避免的，所以新闻虽然是以叙述为主要表达方式的一种文体，但其合乎文体要求的结构形态显然与一般记叙文的结构形态存在明显的文体差异。

再比如科技论文的结构通常是由绪论、材料与方法、观察与结果、讨论、总结、图片与说明、参考文献、外文摘要这样几个部分组成，前五项是正文内容，后三项为论文附件。这种结构形态与我们所熟悉的社会科学学术论文写作的结构形态显然也是大不相同的。

至于像同属于文学创作领域之中的不同文体的写作，同样也在结构安排上鲜明地呈现出不同文体的特点。例如诗歌要求分行分节，戏剧要求分幕分场，电影电视要求分镜头组接(蒙太奇)等等。当然，这些以结构形态呈现出来的文体差异或者说文体特点，并非单纯的形式要求，而首先是由其文体内容表现的独特性所决定的。因此，写作时只有因体制宜，使文本的结构安排符合相应的文体要求，才能够有效实现文本内容与形式的完美统一

中国传统写作理论对言之有文中的文体差异问题，向来是十分重视的，甚至将其视为文体划分的一种基本依据，特别强调文体与语体的统一，即不同文体应当具有相应的、不同的语言风格。我们需要强调的是，在注意到不同文体具有其相应的、不同的语言风格的同时，更应当注意区分对不同文体写作的语言运用所提出的一些共同要求中包含着的文体差异。

**1、语言运用准确性的文体差异**

　 对不论什么文体的写作，在语言使用上都会有一个共同要求，那就是语言的准确性。不过，只要稍作分析我们就不难发现，写作中的这种准确性要求的具体内涵是因体而异的。理论写作的特点是以抽象的、理性的逻辑推论的方式来使某种观念得以确立，而这种逻辑的运行是建立在有效的概念运用的基础之上的，因此理论写作中对语言的准确性要求在很大程度上指的是概念使用上的科学性。如果我们要写一篇论述新闻报道的客观真实性的论文，显然就不能使用“题材”这个概念而只能使用“材料”概念。同样的道理，由于实用写作一般是建立在人类已有观念，亦即通常所谓“常识”的基础之上的，对实用写作中语言表述的准确性要求也是以概念使用上的科学性为基础的。但同时，由于实用写作的根本目的在于实现对某项具体内容的告知，所以对实用写作中语言表述的准确性要求还包括释义上的唯一性，即不得有多种解释，哪怕是科学所允许的。这种情况在经济和法律类文书制作中表现得最为明显。至于文学写作，也同样特别强调语言运用的准确性。

**2、语言运用简洁性的文体差异**

　 对不论什么文体的写作，在语言使用上都还会有一个共同要求，那就是语言的简洁性。当然，由于文体不同，写作中的这种简洁性要求的具体内涵也是存在差异的。

对理论写作而言，语言的简洁在内容上表现为对问题认识深刻，论述问题不绕弯子，不兜圈子，能够单刀直入，直逼要害；在形式上则体现为揭示事理极富逻辑性，条理清晰，顺理成章，让人一目了然。对实用写作而言，语言的简洁在内容上表现为尽可能简明扼要，便于阅读者把握要领；在形式上，实用写作大量采用条款化的表达方式，尽量省略衔接、过渡性语言，这既便于阅读者把握要领，也便于其遵照执行。

　 至于文学写作，虽然也同样十分强调语言运用的简洁性，但由于思维内容、思维方式与理论写作、实用写作不同，所以其对语言简洁性要求的具体内涵就有了自身的鲜明特点。理论写作、实用写作都是直接诉诸阅读者的理解，所以其语言的简洁体现为能够运用尽可能少的文字直接把尽可能复杂的事情或道理说得清楚明白。文学写作则是直接诉诸阅读者的审美想象和情感体验，所以其语言的简洁体现为能够运用尽可能少的文字去调动阅读者的审美想象和情感体验。这当然不是说文学写作不能传达深刻的思想，而是说文学写作所意欲传达的深刻思想是包含在文学形象之中的，即所谓“立象以尽意”。正因为如此，文学写作在意义的传达上就具有了理论写作、实用写作所不可企及的优势，那就是它几乎可以语不涉“意”，而又能够让人在对文学形象的审美想象和情感体验中去感悟这“意”之所在。这正是文学写作对语言的简洁性要求的更深一层含义，中国传统写作理论将其概括为“状难写之景如在目前，含不尽之意见于言外”。

**3、语言运用生动性的文体差异**

最后，语言要生动，通常也是不论什么文体的写作都会提出的一种对语言运用的要求。与对语言的准确性、简洁性要求一样，写作中对语言的生动性要求的具体内涵也是因体而异的。理论写作中的语言生动，就不是指语言的通俗化或形象化，因为“书论宜理”。理论写作中语言运用的生动性，从根本上来说，是由语言表述形式的严密而流畅，与其所表达的认识内容的深刻而透彻相互结合，共同形成的一种令人茅塞顿开、酣畅淋漓之感。对实用写作而言，其语言的基本特色在于平实，即所谓“铭诔尚实”。实用写作通常使用通俗但却简洁，朴实而又流畅的语言，将需要告知的内容准确、清晰地传达给接受者。然而，平实并不等于平淡，好的实用写作同样会令我们获得一种语言的生动感。这是因为，实用写作是一种最直接地与接受者现实日常生活相联系的文体类型，在它那种通俗但却简洁，朴实而又流畅的语言表达中，适时地传达着生活中正在发生的变化，以及我们需要及时了解的新鲜知识，正是这种平实的语言与鲜活的信息相互结合，形成了实用写作所特有的语言的生动性。

　 至于文学写作，语言的生动性几乎就是它的“专利”，不是说“诗赋欲丽”吗?不过，这只是对文学写作语言生动性的一种表层理解。从根本上来说，文学语言作用的对象不是我们的抽象理解，而是审美想象，所以判定文学语言生动与否的关键，不在于书面语言本身是否“丽”，而在于它能否有效地充分调动阅读者的审美想象活动。不能有效调动阅读者审美想象的作品，即使华辞丽句堆砌满纸，也毫无生动性可言；能够有效调动阅读者审美想象的作品，即使字面平淡如“床前明月光”，也能令我们在审美想象中获得生动的美感。这正是文学写作所特有的语言生动性的真实含义所在。

**2．试述你对文体分类及其标准的理解；以人的意识功能作为文体分类的依据，你认为合理性体现在哪些方面。**。

**（1）所谓文体，一般包括体式或风格两种含义。**

**1）《宋书·谢灵运传》：“自汉至魏四百余年，辞人才子，文体三变。”这指的是体式。**

**2）南朝梁钟嵘《诗品》：“宋徵士陶潜诗，其源出于应璩，又协左思风力，文体省静，殆无长语。”这显然是就风格而言。**

**（2）我们所说的文体，专指文本体式。它是写作活动中有效实现文本构成各要素之间有机融合的一种整合机制。**

应当注意的是，由于文体通常具有较为鲜明的结构和语言特征，所以很容易把它看作是对写作的一种单纯的形式规范；其实，确立文体的更重要的依据在于文本内容形态的独特性，以及由此所要求的表现形态的独特性。因此，严格说来文体既是对文本形式的一种特定要求，也是对文本内容的一种特定要求，并且是对它们之间最终实现有机融合的一种特定要求。

**2、文体感对于具体作品的意义**

任何一种文体，都是在人类写作实践的历史过程中逐步形成和完善的，有如语法规则一样，是“约定俗成”的结果。成熟的文体，无不代表着文本构成的各要素之间的一种相互作用、浑融一体的和谐关系。破坏了这种和谐，便失去了这种文体的“文体感”，给人以面目全非的感觉。

诗歌之所以需要韵律和谐的语言结构形式，就是要与它言情的艺术表现内容相适应。当然，诗歌可以而且应当具有一定的理性内涵，能够寄寓深远哲理的诗歌作品往往成为诗中的精品。但诗中之理，应当化作“理趣”，而不可成为“理障”，必须经过“物化”、“情化”的艺术处理之后方可入诗。清人费锡璜《汉诗总说》说得好：“诗主言情，文主言道；诗一言道，则落腐烂。”标语口号之所以无论怎样韵律和谐也成不了诗歌，原因就在于它破坏了诗歌体式的内在和谐，不符合诗歌体式的审美规范。

**3、刘勰对文体概念的认识及其对现代文体研究的重要意义**

中国古代写作理论对文体在写作活动中的意义和作用有十分全面的认识。

**（1）刘勰在《文心雕龙》提出：“是以草创鸿笔，先标三准：履端于始，则设情以位体；举正于中，则酌事以取类；归余于终，则撮辞以举要。”这不仅表现了中国古代写作理论对文体重要性的充分认识，同时也表现了中国古代写作理论对文体认识的深入和全面。其中有两点值得我们重视：**

一是他强调了写作过程中内容与形式的不可分离性，即体式的选择与思想内容的确立是紧密相连的。

二是他指出了文体概念的动态性特征。在具体的写作实践过程中，文体并不仅仅只是一种静态的，等待文本内容与之适应的形式规范，而应当是贯穿整个写作过程的一种创造性因素，要由它来统摄和协调文本构成的各要素之间的相互关系。对此，刘勰还曾作过专门的论述，他说：“夫才童学文，宜正体制，必以情志为神明，事义为骨髓，辞采为肌肤，宫商为声气；然后品藻玄黄，摛振金玉，献可替否，以裁厥中，斯缀思之恒数也。”文心雕龙

**（2）刘勰对文体概念的上述认识，对现代的文体研究仍然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有论者就曾在总结20世纪80年代新兴的小说文体研究的特点时认为：

其一，这些小说文体研究者并不在内容与形式相割裂的意义上谈论形体因素，而是把形式的形成过程同时看作是内容展开的过程，始终是在二者相互融合、相互作用的意义上来认识和探索文体的生成与构成。

其二，这种文体研究

并不限于作品的既定形式，它还包括作品的生产方式，属于一个涵盖着从创作准备到创作结果的整体过程中的许多艺术创作问题的动态研究系列。

比较之下，刘勰的论述与今人的研究之间，可资借鉴的因素是显而易见的。

  3．依据教材，人的意识功能有三种基本分式；据此，我们可以对文体分为三大类别。请根据自己的阅读实践，为三种类别的文本各寻找不少于三篇例文。

**文体意识，指的是写作者和阅读者对文体现象及其本质特征的规律性认识与自觉运用。**

文体意识的形成、完善和发展，都是以人类写作实践的历史为前提的。刘熙载提出的：“老子曰：‘言有宗。’墨子曰：‘立辞而不明其类，则必困矣。’‘宗’、‘类’二字，于文之体用包括殆尽。”就说明早在先秦时期，人们便已经开始意识到文体的重要作用，尽管这种认识还比较笼统、模糊。到三国时曹丕写《典论·论文》，人类写作实践经验的历史积淀已相当丰厚，人们对文体现象的认识开始由经验性的把握上升到理性的全面分析和研究。曹丕提出了“文本同而末异”的观点，认为所有的文本写作都具有共同的基本规则，但又因文体不同而各具特点，并举例说明不同文体在表现手法上所具有的不同要求。这是中国古代文体研究的开山之作。值得特别提出的是，从曹丕《典论·论文》和《与吴质书》中可以看出，当时的“建安七子”等人，大多专攻某一文体，并能够形成个人独特的文体风格。这种“文体的自觉”，显然是文体意识强化的必然结果。

　 曹丕之后，西晋陆机的《文赋》在文体辨析方面进行了更细密的研究。西晋挚虞的《文章流别论》，则将文体意识由辨析而深化为“寻根”。

到南朝梁时刘勰的《文心雕龙》，集前人研究之大成，并经过他个人的天才创造，以二十篇的宏大篇幅，详尽探讨了当时的各种主要文体的写作规律，并将“位体”摆在了写作“三准”第一的位置。至此，在中国传统写作理论中“文章以体制为先”(宋代倪思语)的观念便牢牢地树立起来。

如果说文体意识的形成和发展主要来源于人类写作经验的历史积淀，那么它的强化则主要来自于人的主体意识的觉醒和加强。文体意识的强弱往往是写作者主体意识强弱与否的鲜明标志之一。

人的主体意识，主要指人类对自身在自然界、社会及历史发展过程中的地位与作用的自我认识。在自然界、社会及历史发展过程中，人类始终居于主导和支配的地位，其作用表现为能够征服和创造一切。正是在这种意义上，马克思提出人从本质上来说是自由的。

写作活动是人类精神生产活动的一项重要内容。一定的文体反映着人们对一定的精神生产活动对象的内在规律性的高度概括，这一点在文体结构方式上表现得尤为明显。文体作为一种形式规范，就意味着它是一种“尺度”，写作者正是根据精神生产活动对象的“种”的不同，来选择不同的“尺度”，并在整个写作过程中“处处都把内在的尺度运用到对象上去”，以此来规范文本诸要素之间的相互关系，以达到诸要素之间的和谐一致，从而“再生产整个的自然界”，即以观念形态出现并为写作者所主宰了的客观世界——文本。

可以这样说，写作者创造才能的实现与否或实现的多少，不仅表现在他写什么，而且表现在他怎样写。怎样写的首要问题，如刘勰所说，当推文体。写作者是否能够自觉重视文体在写作中的重要作用，与写作者的主体意识是否增强密切相关。魏晋时期之所以能够出现一批文体写作的“专家”，原因即在于此。中国当代文学进入新时期以后，创作者与批评者都越来越重视文体研究，原因也在于此。

**任务六辅导资料**

**1、结合教材关于三种基本文体类型的相关知识，分别找出一篇例文，有针对性地结合文本分析各自的文体特征。**

“整体，当它在头脑中作为被思维的整体而出现时，是思维着的头脑的产物，这个头脑用它所特有的方式掌握世界，而这种方式是不同于对世界的艺术的、宗教的、实践—精神的掌握的。”《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104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这是马克思在谈及“政治经济学的方法”问题时说过的一段话。在此之前，马克思详细论述了政治经济学研究中的“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方法”。马克思所说的“这个头脑用它所特有的方式掌握世界”，指的就是这种方法。这既是政治经济学用以掌握世界的方式，我们也可以理解为理论的(科学的)掌握世界的方式。马克思将它与艺术的、宗教的、实践—精神的方式相提并论，共同构成人类掌握世界的四种基本方式。其中，宗教的方式作为一种特例，我们姑且不予讨论。其他三种方式，正是人的意识功能得以实现的三种基本途径。

　 人之所以需要写作，是为了表现他对世界的认识和看法。这种认识和看法的具体内容会因他所使用的掌握世界的方式的不同而不同。一定的内容总是与一定的形式相依存才有可能得到恰当的表现。因此，以人的意识功能得以实现的三种基本途径——人掌握世界的三种基本方式为依据进行文体分类，既能实现分类依据的统一，又能直接、鲜明地体现文本价值，揭示出纷繁复杂的文体现象之间的内在联系。同时，这样的分类也有助于写作者从思维规律的角度把握文体特征，加强文体意识，提高文体使用的自觉性。

在这一思想指导下，我们将全部文体现象概括为实用(认知)性文体、析理性文体、审美性文体三大类别。

**实用（认知）性文体**

认知，指人们感知、认识世界，获得知识，解决问题等一系列认识过程中的心理活动。马克思所说的人对世界的实践—精神的掌握方式，强调的是人的意识对客观世界反映的直接性，也即人对世界的认知。它不同于理论通过思辨的方式来掌握世界，也不同于艺术通过审美的方式来掌握世界，它通过人与客观世界的有目的的接触(实践，例如记者进行采访)，使客观世界与人的意识储备(精神，主要指实践主体已有的知识积累、知识结构、思维方式等)之间形成直接联系，在主体感知、掌握客观世界发展变化情况的同时，直接作出相应的情感评价和价值判断，实现人对世界的认知。

人们通过这种意识活动方式将所获取的思想内容写成的文本，就构成了认知性文本。它包括通常所说的新闻、说明、应用等方面的文本。这类文本，虽分属于众多的具体文体，表现形式多种多样，但却有一个共同特征将它们连接在一起，那就是告知作用。作者写作的目的在于将自己对客观世界的了解和判断及时告诉读者，使读者能以间接的方式来实现对世界的实践—精神的掌握。因此，这类文本是人们获取各种信息的重要来源，具有很强的实用性质，所以我们将其称之为实用性文本(文体)。

**析理性文体**

析理，即分析事理，其目的在于把握事物的内在规律，以理论的方式实现人对世界的掌握。如果说认知主要是一种判断，是一种把握知识的能力的话，析理就主要是一种推论，是一种发现原理的能力。它通过各种抽象思维方法，寻找构成事物整体性的种种内在联系，以及这些联系的发展规律，使人们从内在本质上掌握这个世界。

人们将析理活动获得的结果——理论，通过一定的书面形式表述出来，这就构成了析理性文体。它包括通常所说的评论、学术论文等等。这类文体的共同特点在于直接运用概念、判断、推理的逻辑方式进行写作，具有思辨色彩。“思辨，借助概念进行思维(理论思维)。这个术语有两个意义：一般的思维方法(抽象思维、概念思维)和哲学推论方法。”这里主要指推论方法。思辨对于析理性文体具有两方面意义：其一，只有经过思辨过程，才能使阅读者理解写作者所给出的结论。那种只讲结论不进行推论，或是不能进行真正具有逻辑性的推论的文本，算不上真正的析理性文体。所谓“以理服人”，严格地讲，就是以析理——推理服人。其二，理论的独特价值往往并不表现在结论本身，而表现在独特的思维途径、方法。因此，析理性文体中的思辨过程，往往最能体现出写作者的创造才能和鲜明个性。

**审美性文体**

　　审美，即人对美的对象的欣赏。对马克思所说的艺术地掌握世界的方式，可以有两种理解：从广义而言，凡是通过一定的实践活动，使人的本质力量能够通过活动对象体现出来，或是得到对象的确证，这就意味着人对世界的艺术掌握，他从精神上占有了活动对象。“我在我的生产中物化了我的个性和我的个性的特点，因此我既在活动时享受了个人的生命表现，又在对产品的直观中由于认识到我的个性是物质的、可以直观地感知的因而是毫无疑问的权力而感受到个人的乐趣。”

从狭义而言，艺术地掌握世界的方式，专指人们通过艺术作品的创造或欣赏活动来实现自身本质力量的对象化。就艺术家来说，他的创作应当成为个人独特精神世界的物化过程，如同普希金的诗句所说的那样：“为自己建立一座非人工所能建立的纪念碑。”就欣赏者而言，他的享受来自于欣赏“对象只能是我的一种本质力量的确证，也就是说，它只能像我的本质力量作为一种主体能力自为地存在着那样对我存在，因为任何一个对象对我的意义(它只是对那个与它相适应的感觉说来才有意义)都以我的感觉所及的程度为限”。审美意识的核心是审美感受。它指的是人们在欣赏美的自然、艺术品和其他人类产品时，所产生出的一种愉快的心理体验。这种心理体验是人的内在心理生活与审美对象之间交流或互相作用的结果。审美感受的获得与人的审美趣味、审美能力、审美观念、审美理想等密切相关。艺术家不仅具有很强的审美感受能力，而且还具有相应的审美表现能力。运用一定的文本形式将自己的审美感受表现出来，就构成审美性文体。审美性文体作为人类运用艺术方式掌握世界的结晶，有它不同于其他文体类别的鲜明特征，例如超功利性特征、感性（形象）特征、情感化特征等等。这些我们将在谈到审美性文体写作的思维与表达特征时，再作具体介绍。

**3.结合自己的阅读或写作实践，谈谈你对散文、诗歌、小说等审美性文体特征的理解。**

散文、诗歌、小说

**1.散文**

　　散文概念有广义和狭义的区别。广义的散文与韵文和骈文相对，泛指各种采用散行语言形式写作的文体。狭义的散文则是指与诗歌、小说、戏剧文学并列的一种文学体裁。在中国，这种狭义的散文概念是在“五四”新文学运动之后逐步确立的，其具体含义随着现代文学和当代文学的发展又表现出新的广义和狭义的区别。这种新的广义的散文概念包括除诗歌、小说、戏剧文学之外的几乎所有具有文学性的写作形式，如报告文学、杂文、传记文学等。随着文学的发展，诸如报告文学、传记文学、杂文等写作形式逐步形成了自己的独特文体风格，不宜再滞留于散文领域，于是便出现了新的狭义散文概念。它是指那些或记人叙事，或写景记游，或咏物言志的文笔优美、手法灵活、篇幅短小的文学作品。我们以下所要介绍的散文，就是指的这种狭义的散文，它包括叙事散文和抒情散文两种基本样式。

**2.散文的特点**

第一，选材自由，题材广阔。散文的一个明显特征就在于它的题材相当广阔，内容极其丰富。散文题材的广阔性与这种文体自由灵活、对写作很少限制的特点是联系在一起的。

　 第二，手法灵活，形式多变。在充分调动和灵活运用各种表达方式来为作品内容表达服务方面，其他文学体裁往往因其文体自身的一些限制而表现出明显的局限性，只有散文能真正做到这一点。散文既不像诗歌那样专注于主观情感的抒发，对社会生活只是点到而已；也不像小说那样专注于客观画卷的再现，将思想情感隐入字里行间；又不像戏剧文学那样主要由人物对话来表现内容；散文综合了众家之长，熔叙述、描写、抒情、议论、说明于一炉，给人一种舒展灵活、浑然天成的独特美感。

　 第三，结构独特，形散神聚。“散”是散文的明显特征。这除了表现在它题材广阔、手法灵活等方面，还表现在它的结构安排上。散文无论是叙事还是抒情，都不把自己限定在某个特定对象上，而是往往由特定对象中生发出丰富的联想，从而信手拈来，信笔挥洒，给人以无拘无束的“散漫”之感。但是，就在这种“散漫”流淌的思绪之中，始终贯穿着一条稳定的精神线索，从而将作者“散漫”的思绪片断串连成一个艺术整体，使人能够感受到集中而鲜明的主题。散文结构安排上所具有的这种材料的散漫与中心线索的稳定、集中的辩证统一，就是所谓的“形散神聚”。

　　第四，文笔优美，个性鲜明。散文素有“美文”之称。好的散文，饱含着浓郁、真挚的激情，具有动人心弦的艺术力量。它以清新、凝练、优美的语言，创造出诗情画意般的艺术境界，以强烈的艺术魅力吸引着读者，带给人美的享受。人们常把散文所特有的语言美称为“散文笔调”。这说明散文语言的显著特色在于它的抒情性，故而也有人将散文语言的基本特点概括为情韵美。所谓情韵，是指作者在记人叙事、写景状物过程中透露出来的对生活的深切、独特的主观感受，它能够使读者在识物、明理的同时，情绪上也受到深深感染。正是因为散文语言美的基础在于它的情韵美，而人的情感体验又是最富于个性色彩的，这就使得散文语言成为最能体现作者独特个性的一种文学语言。对此，只要是对散文有一定阅读经验的人，都是不难体会到的。

　　审美表现特征

**1.诗歌的概念**

　　诗歌是运用精练和富有音乐性的语言，通过描写丰富的想象和优美的意，来抒发作者对生活的感受、理想和愿望的一种文学体裁。诗歌的种类很多。根据表现内容的侧重面的不同，可以分为抒情诗和叙事诗；根据语言形式的不同要求，可以分为格律诗、自由诗和民歌。

**2.诗歌的特点**

**诗歌的主要特点是：**

　　第一，诗的本质专在抒情。抒情是诗歌的基本特征。为了更有效地说明这个问题，我们不妨从两个侧面来分析一下。一是诗歌的抗述性。当我们读过一篇好的散文、小说或是剧本，总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将其内容转述给别人听，并使听者从中受到一定的感染。但是，当我们读的是一首好的诗歌时，就无法把它的内容转述给别人，更不可能让听者从这种转述中受到感染。造成这种诗歌抗述性现象的原因就在于诗的本质专在抒情。二是诗歌的抗译性。其他样式的文学作品经过翻译后，对原意并无多大损伤，但是诗歌却很难在转译成散文或其他语种之后而不受到致命的伤害。造成这种诗歌抗译性现象的原因仍在于诗的本质专在抒情。

　　第二，诗以意象作为抒情的载体。从写作的角度而言，与诗的本质专在抒情联系在一起的一个问题是诗的情感内容是怎样得以表现的。一般来说，诗中的情感表现可以有两种途径，即直抒胸臆和融情于景。但不论是直抒胸臆还是融情于景，诗人情感的表现都需要借助适当的感性载体——中国传统诗学称之为“象”或“景”，西方诗学称之为“客观关联物”——来唤起读者的联想和想象，从而使读者通过自己的审美体验去获得。我们把诗歌写作中的这种承担着情感表现功能的感性载体，称之为诗的意象。这里的“意”，指诗人在对生活的体验中产生的某种包含着对生活的深刻感悟的情感；这里的“象”，就是使诗人的这种内在情感表现出来的那种感性载体，包括人、事、景、物等不同形态，它将“意”融于自身，就像镜花水月一般不可分离。从这种意义上来说，意象的创造其实是诗的抒情本质得以实现的一种标志。中国传统诗学对意象创造的重要性早就有了明确的认识。诗歌意象的创造一般有以意入象和因意生象两种类型。

　　第三，诗的语言形式具有鲜明的节奏与和谐的韵律。人们常说诗歌的语言具有音乐性，这是指诗歌在语言形式上具有与音乐相同或相似的艺术特质。诗歌与音乐一样，都是以抒情作为其本质特征。与这种本质要求相适应，两者在表现形式上都具有直接诉诸接受者的听觉以美感的特点。诗歌语言形式所具有的音乐性主要是由节奏和押韵两个基本因素造成的。古典格律诗对这两个方面都有严格的要求，现代自由体新诗也仍然需要具备这两个基本因素。应当说，这正是新诗迄今尚未在语言形式上取得广泛认可的一个重要原因，也是新诗作者们需要继续努力的一个重要方面。

审美表现特征

**1.小说的概念**

　　小说是以叙述、描写为主要表现方式，通过讲述完整的故事情节，描绘具体的环境，塑造人物形象来反映作者对社会生活的认识、体验和感受的一种文学体裁。按照作品内容容量和篇幅的大小，小说可分为长篇小说、中篇小说、短篇小说、微型小说等

**2.小说的特点**

　 第一，小说具有完整、生动的故事情节。所谓情节，是指作品中讲述的，由一个或一组人物的活动所构成的一个或一组事件。故事情节是小说内容的基本结构框架，是小说作为叙事性文学的基本特征所在。在小说创作中，情节的重要作用主要体现在这样两个方面：一方面，小说是对社会生活画卷的一种真实描绘，而能够使小说所描绘的社会生活画卷得以逐渐展示，能够将阅读者吸引并带入到作品所描绘的社会生活画卷中去的根本因素，就是情节的发展。另一方面，小说应当塑造出令人难忘的人物形象，而能够使小说所塑造的人物性格鲜明地进入阅读者心灵世界的根本因素，仍然是情节的发展。因为正是在情节的发展之中，阅读者才逐渐熟悉、认识了人物。一般来说，对小说故事情节安排的基本要求有两个：一是完整，二是生动。

　 第二，小说描绘了具体、真实的环境。如何使小说所虚构的情节有它发生发展的必然性，就成为这种虚构能否为阅读者所接受，从而使隐含于虚构之中的严肃目的得以实现的一个重要条件。能够为小说情节的发生发展提供其必然性要求的，正是小说中的环境描写。同时，环境描写也是小说人物刻画的必然要求。小说中的环境主要由两方面因素构成：一种是作品中人物活动的具体生活环境，如《红楼梦》中的大观园；一种是作品中人物生存、情节发展的整体社会背景，如《子夜》中描写的1930年前后上海所发生的帝国主义列强排挤、摧毁中国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种种情况。

　　第三，小说塑造了富于个性的人物形象。阅读经验告诉我们，小说迷人的魅力之一，或者说是它成功的根本标志所在，就是塑造了富于个性的人物形象。小说塑造人物的目的和作用是什么呢？对读者而言，塑造一个人物就是提供了一种观照生活的独特视角——你想到这些书你立刻就会想到某个人物，他对于你是那么具有现实性(我的意思不是说跟生活一样)，他足以使你不但想起他本身而且还通过他的眼睛去认识各种各样的事情——宗教、爱情、战争、和平、家庭生活、省城的舞会、日落、月亮的升起、灵魂的不灭。

**3．阅读下面这篇微型小说《烛心》，尝试写一篇不少于600字的文艺短论。（略）**